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辦理校園關懷動物競賽活動計畫

「寵愛你我牠—讓牠有個家」微電影競賽計畫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推廣愛護校園動物，發展多元生命教育，建立關懷友善校園。
- 二、發展創意教學設計，提升科技運用能力，落實資訊融入教學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參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（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）

肆、活動辦法：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（包括本署所轄國、私立高中職暨全國各縣、市立高中職校），以學校為組隊單位。每校限一隊，每隊參賽學生以 20 人為限，鼓勵每縣市至少一隊參加。

二、作品規定：

Word 檔請至網站下載 <https://reurl.cc/r0vp4>

(一) 作品主題：「寵愛你我牠—讓牠有個家」

當動物流連或進出校園，牠們是校園的景觀？過客？還是成員？你和我與牠們之間發生過什麼溫馨、有趣或難忘的故事？如何尊重生命、愛護動物，讓牠們感受到愛與歸屬感？如何為牠們打造幸福的家園呢？歡迎記錄、分享你和我與「牠們」的故事吧！

(二) 題目請自訂，動物類別限脊椎動物，內容不得違反善良風俗。（禁止繳交動畫影片）。

(三) 影片須含片頭（影片名稱、縣市及學校全銜）、片尾（執行團隊），影片中需含聲音，對白、中英字幕（中文一律使用繁體中文）。

(四) 上傳 YouTube 影片名稱：「國教署_寵愛你我牠·讓牠有個家_微電影競賽_作品名稱」。

(五) YouTube 影片說明：說明文字 200 字以內，能簡潔明瞭，充

分表現影片主題及特色為佳。

(六) YouTube 隱私設定：影片隱私設定為「不公開的影片」。

(七) 影片長度：以 5 至 7 分鐘為限。

(八) 影片解析度及格式：至少為 HD 1920(W)×1080(H)以上，以可支援上傳 YouTube 的檔案格式為主(MP4、AVI、MPG、MOV 等)。

(九) 參賽者須保留 mp4 格式之原始檔案，提供主辦單位進行宣傳使用。

三、 作品交件日期：自 108 年 08 月 01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8 時起至 08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17 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 作品繳交方式：

(一) E-mail：含報名表（如附件 1）、作品授權同意書（如附件 2，列印簽名後請附掃描檔）。

請將檔案寄至 tsnghuikuan@mail.ntcu.edu.tw

E-mail 主旨：「微電影競賽_縣市與學校(全銜)_作品名稱」

(二) 將影片上傳至 YouTube，並將影片連結貼到報名表「YouTube 影片連結」欄位。

(三) 報名資料欠完整或影片無法觀看，承辦單位將通知參賽者於期限內補繳，未於期限內補齊者以棄權論。

五、 獎勵方式：

獎項	獎盃	獎品
第一名	得獎學校： 頒發獎盃乙座	指導老師：頒發獎狀乙紙
		得獎學生：頒發獎狀乙紙及 20,000 元
第二名	得獎學校： 頒發獎盃乙座	指導老師：頒發獎狀乙紙
		得獎學生：頒發獎狀乙紙及 15,000 元
第三名	得獎學校： 頒發獎盃乙座	指導老師：頒發獎狀乙紙
		得獎學生：頒發獎狀乙紙及 10,000 元
佳作（5 名）	得獎學校： 頒發獎盃乙座	指導老師：頒發獎狀乙紙
		得獎學生：頒發獎狀乙紙及 5,000 元
人氣獎(2 名)	得獎學校：	指導老師：頒發獎狀乙紙

	頒發獎盃乙座	得獎學生：頒發獎狀乙紙及 2,500 元
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註：初審後公佈入圍名單，將於 Facebook 公告網路投票方式，選出 2 名人氣獎 (FB：<https://reurl.cc/Em19v>)。

六、評審方式：

(一)聘請生命教育、影像傳播等方面之學者、專家組成評審小組，秉公平、公正原則進行評審。

(二)評審標準：(如附件 3)

1、主題切合：30%

2、劇情內容：30%

3、拍攝技巧：20%

4、創意表現：20%

七、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會：暫定 108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五)，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音樂廳舉行。

八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修正補充之，請密切注意

Facebook 粉絲頁 <https://reurl.cc/Em19v>

伍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一、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之原創、未曾參加任何公開比賽或展出、未曾公開發表、未曾出版或商品化，以及未曾有任何相關授權行為，且不得有抄襲、翻譯、改作、侵害智慧財產權等違法侵權情形。若有使用他人之圖案、文稿、肖像或音樂，並涉及相關著作財產權時，須合法取得授權同意等證明文件。若抵觸任何有關著作權之法令，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承擔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
二、參賽者均需簽署作品授權同意書，若為團隊參賽則需全體簽署。參賽作品著作權為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有權將作品匯集成冊，製成光碟，或放置公開網路平台。

三、獲獎學校之參賽者須參加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首映會，發表影片拍攝構想及得獎感言，由主辦單位行文學校准予指導老師及學生公假出席，出席所需交通費及學生保費由承辦單位補助，每校

補助上限 15,000 元，請檢據依實核銷，詳細辦法將另行公告。

四、入圍參賽者須繳交 mp4 格式之影片原始檔案，提供主辦單位進行宣傳使用，所有參賽作品一經遞交，概不發還。

陸、評選結果公告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站，以及 Facebook（僅公佈入圍名單，待頒獎典禮當日才公佈名次），承辦單位將另行聯繫得獎學校之隊伍。

柒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修正補充之。

捌、活動聯絡人：莊小姐

聯繫電話：(04)2218-8232

（洽詢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8:30-12:00；13:30-17:00）

電子郵件：tsnghuikuan@mail.ntcu.edu.tw。

教 育 部 國 民 及 學 前 教 育 署 辦 理 校 園 關 懷 動 物 競 賽 活 動 計 畫 「 寵 愛 你 我 牠 — 讓 牠 有 個 家 」 微 電 影 競 賽 報 名 表					
縣市與學校 (全銜)	○○○市(縣)○○○○○○學校				
作品名稱	中文				
	英文				
指導老師			聯絡電話/手機		
			電 郵		
隊長(學生)			聯絡電話/手機		
			電 郵		
聯絡地址 (含郵遞區號)	□□□-□□				
YouTube 影片連結					
編 劇					
導 演					
隊 員	科別/年級	姓 名	隊 員	科別/年級	姓 名
1			2		
3			4		
5			6		
7			8		
9			10		
11			12		
13			14		
15			16		(表格不足者 自行延伸)
作品簡介：(說明文字 200 字以內，能簡潔明瞭，充分表現影片主題及特色為佳。)					
作品版權與製作聲明： 本人報名參加之作品，確屬為本人之作品並擁有版權，作品若有使用他人作品、資料、肖像或音樂之部份均已合法取得版權所有者之授權，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。日後若有涉及作品版權之糾紛，本人願負法律之責任，並退回獎金、獎盃、獎狀。					

